

茶叶复合肥采购合同

需方：沿河土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泸县熊廷根农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沿河土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沿河土家族自治县2020年省级茶产业发展资金（茶产业发展专项）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沿府函〔2020〕248号）文件要求，我局及时启动项目茶叶复合肥招标采购工作，于2020年11月17日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沿河分中心组织的沿河土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茶叶复合肥项目的采购中标结果（中标通知书编号YLZB2020TR/40），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法规，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特签订本合同：

一、品名、规格、数量、质量标准及总价款：

序号	商品名称	规格型号	配置及参数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1	茶叶复合肥	40 公斤/包	总含量 $\geq 40.0\%$ 、氮含量(N) $\geq 23\%$ 、磷含量(P_2O_5) $\geq 9\%$ 、钾含量(K_2O) $\geq 8\%$ 、水溶性磷 $\geq 90\%$ 、氯离子 $\leq 0\%$ ，具有环保生态产品认证。	520 吨	2298	1,194,960	

合同总价：壹佰壹拾玖万肆仟玖佰陆拾元整

（¥：1194960.00 元）

二、交付日期

从合同签订起 90 天内全部完成。

三、交付地点

交付地点：由甲方指定，乙方负责运送到接收物资的种茶乡镇基地。乙方负责将采购物资分批次送达。由甲方指派的技术人员清点数量确认无误并签字后，该批次物资才算交付。采购物资的装车、卸车、运输等费用事宜由乙方负责。

四、验收及验收标准

（一）质量验收严格按照甲乙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进行验收。乙方开始送货时需向甲方提供有资质的检验机构对该批采购物资的检验报告和产品合格证，甲方在指定的接货地点对所送物资进行随机抽检，抽检方式由甲乙双方指派专人对货物按正常质量抽检办法共同取样封样，样本备三份，封样后由甲方送至第三方有资质检验机构进行检验。抽检合格按合同第五条规定支付相应货款，抽检不合格，甲方有权对该批采购物资没收并拒付货款，乙方对此有异议的，甲乙双方各提供 50% 的封存样本，由乙方送交国家化肥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甲方配合，检验费用由乙方先行垫付；经第二次检验为不合格的，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经第二次检验合格的，检验费用由甲方承担。对该检验结果，甲乙双方不得有异议。第二次经国家检验中心检验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生产，若乙方不能或不愿重新生产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二) 数量验收。甲方在接到乙方的送货通知后，指派专人到现场进行盘点验收，质量、数量、重量确认无误后，甲、乙双方代表在交货单据上签字确认。

(三) 包装。乙方应提供货物的统一的定量包装。

(四) 甲方的验收不免除乙方的质量保证责任。

五、付款期限及结算方式

(一) 乙方每送一批货需经甲方验收（抽检质量合格、数量无误）合格后，甲方预付该批货款的 70%。

(二) 所剩余货款，待甲方收到最后一批采购物资经抽检合格后于 10 个工作日凭正式发票付清所有剩余货款。

六、违约责任

(一) 甲方必须按合同约定支付其货款，甲方迟延付款，乙方有权拒绝继续供货。

(二) 乙方必须在交货时间内按合同规定交付采购物资，不得延迟，乙方每批次物资延迟交付 3 天以上的，每延迟一天按当批次应交付采购物资总价款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迟 30 天以上的，甲方有权经书面通知后直接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已经收到的货款（扣除乙方已交付货物的抵扣部分）；如因乙方延迟或拒绝交货而影响甲方生产经营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三) 质量验收抽检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生产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应承担

赔偿责任。乙方不能或不愿重新生产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赔偿一切损失并赔偿违约金，违约金标准为合同总货款的 10%。

七、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包括非因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火灾、洪水、地震等自然灾害。

(二)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甲方应协助承包人采取措施，因乙方怠于采取有效措施导致的损失扩大部分，由乙方承担责任。乙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 5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 10 日内提供相关证明。

(三)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时间延误的，延误的交付期间相应顺延或由双方协商；造成合同不能履行或履行失去意义的，则合同终止，双方互不负赔偿责任。

(四)因一方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不具有免责效力。

八、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产生或发生与本合同的履行相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该争议。如一方将该争议提交另一方后的 30 天内该争议无法通过此方式获得解决，则需提交到甲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九、各方陈述及保证

(一)其依据相关法律正式成立并有效存续,且其设立已获得所有必要的许可和批准;

(二)其拥有充分的能力和权力签订本协议并履行本协议规定的各项义务;

(三)其在本协议上签字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已被充分授权签订本协议并使其受本协议约束;

(四)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本协议各项规定应成为其法定的、有效的和有约束力的义务。

十、其他

本合同一式四份,自甲方双方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同等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甲方:



法定代表:

[Signature]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

[Signature]

委托代理人:

[Signature]

委托代理人:

[Signature]

合同签订日期:

2020.12.20